死後必發生的事 — 審判

胡馭良

【希伯來書 9 章 27 節】(新譯本)
按著定命，人人都要死一次，死後還有審判

一、基督台前的審判：

1. 審判的對象 —— 全部基督徒

【彼得前書 4 章 17 節】(新譯本)
因為審判從 神的家開始，…

【哥林多後書 5 章】(新譯本)
10 因為我們眾人都必須在基督的審判台前顯露出來，使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惡，受到報應。

2. 審判的內容 —— 事奉的態度

【哥林多前書 3 章 6-15 節】(新譯本)
8 栽種的和澆灌的都是一樣，只是各人要照著自己的勞苦得著自己的報酬。
9 我們是 神的同工，你們是 神的田地，神的房屋。
12 如果有人用金、銀、寶石、草、木、禾秸，在這根基上建造，
14 如果有人在這根基上建造的工程存得住，他就要得到賞賜；
15 如果有人的工程被燒燬，他就要受虧損；自己卻要得救，只是要像從火裡經過一樣。

3. 審判的結果 — (1)參加羔羊的婚筵 (2)與主同作王千年
(3)丟在外面黑暗裡

【馬太福音 5 章 10-12 節】(新譯本)
10 為義遭受迫害的人有福了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
12 你們應該歡喜快樂，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；…

【馬太福音 7 章 21-23 節】(新譯本)
21 不是每一個對我說：『主啊，主啊！』的人，都能進入天國，唯有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才能進去。

【馬太福音 25 章 1-30 節】(新譯本)
1 那時，天國好像十個童女，拿著她們的燈出去迎接新郎。
14 天國又好比一個人要往外國去，就叫了僕人來，把他的家業交給他們，
15 按著各人的才幹給他們銀子：一個給了五千，一個給了二千，一個給了一千，就往外國去了。

【啟示錄 20 章 1-4 節】(新譯本)
4 我又看見一些寶座，有人坐在上面，他們得了審判的權柄。我也看見那些因為替耶穌作見證，並且因為 神的道而被斬首的人的靈魂。他們沒有拜過獸或獸像，也沒有在額上或手上受過獸的記號。他們都復活了，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

二、基督榮耀寶座審判

1. 審判的對象 —— 活著的萬民
2. 審判的內容 —— 末世大災難中對待信徒與猶太人的態度
3. 審判的結果 —— (1)綿羊：千年國度的百姓
(2)山羊：永遠的刑罰

【馬太福音 25 章 31-46 節】(新譯本)
31 當人子在祂的榮耀裡，帶著所有的使者降臨的時候，祂要坐在榮耀的寶座上
32 萬族要聚集在祂面前，祂要把他們彼此分開，好像牧羊人把綿羊和山羊分開

三、白色大寶座的審判

1. 審判的對象 —— 已死的人
2. 審判的內容 —— 對罪的審判
3. 審判的結果 —— (1) 火湖 (地獄) (2) 永生

【啟示錄 20 章 11-15 節】(新譯本)
11 我又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，…
13 於是海把其中的死人交出來，死亡和陰間也把其中的死人交出來，他們都照著各人所行的受審判。
15 凡是名字沒有記在生命冊上的，他就被拋在火湖裡。